



世界文豪全集

乡村·金冠王国王的人马·伊塔果

7/11/256



* T227416 *

乡村伊玛果 查理士国王的人马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
内蒙古文化出版社

世界文学名著系列丛书之四
世界文学名著全集
冯国超 主编

内蒙古少年儿童出版社出版
(通辽市霍林河大街 24 号)
北京市通州鑫欣印刷厂印刷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毫米 1/32 印张:1633 字数:35100千字
2001年3月第1版 2001年3月第1次印刷
印数:1—500

ISBN7-5312-1364-8/I·320 定价:9800元(全138卷)

乡 村

[俄] 伊·阿·布宁 著
委 强 译



前 言

布宁（1870—1953）是俄国20世纪初著名的诗人、散文家、小说家和翻译家、批判现实主义的杰出代表。1870年10月10日出生在沃罗涅什城一个破落的贵族家庭。中学未毕业便开始自谋生路，先后做过报社杂工、图书馆小职员、政府部门统计员等，后来他在哥哥指导下开始文学创作。1900年到高尔基领导的知识出版社工作，并在其出版的《知识》集刊上发表作品。1909年被聘为俄国科学院名誉院士。十月革命爆发以后，由于对这场革命不理解以至最后发展到敌视，因而选择侨居法国。1953年11月8日在巴黎逝世。布宁的主要作品有：《在露天下》（1891）；《落叶》（1901）；《末日》（1903）；《梦》（1908）；《太阳神殿》（1907—1911）；《干旱的溪谷》（1911—1912）；《弟兄们》（1914）；《米佳的爱情》（1924）；《托尔斯泰的解放》（1937）；《回忆与描写》（1950）等。

1891年，他发表了处女作《在露天下》，同时还翻译了欧美著名诗人朗费罗、拜伦等人的作品。1901年因出版诗集《落叶》而荣获俄国科学院设立的普希金奖。布宁他模仿列夫·托尔斯泰、屠格涅夫的创作风格，严格按照传统的现实主义方法去塑造人物形象。到十月革命前夕，他创作了大量的中短篇小说，其中多以旧俄时代衰落的贵族命运为题材。

中篇小说《乡村》（1910）和《干旱的溪谷》（1911—1912）



· 乡 村 ·

是这一时期的代表作。这两篇小说都是以当时俄国乡村的现实生活为题材，《乡村》描写的是农民库兹玛破产和四处流浪的悲惨遭遇，突出地反映了1905年俄国革命失败后，农民丧失了土地、自由和希望的悲惨命运；小说《干旱的溪谷》则揭露了俄国贵族的精神糜烂、堕落和经济衰落的社会面目。此外，还写了《梦》（1908）、《欢乐的庭院》（1911）、《弟兄们》（1914）等小说。布宁的作品，运用鲜明的比喻、抒情的笔调和强烈的色彩等手法带给读者以强烈的艺术感染，因此受到高尔基、契柯夫等作家的好评，成为圣彼得堡一位炙手可热的作家。1914年曾被《真理报》誉为与高尔基、阿·托尔斯泰齐名的重要作家。西方评论家也称他是俄国文学中一位具有“独特文体”的作家。

他的作品中虽然看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与腐朽、贪婪与残酷，人民处于水深火热之中饱受压迫，但正如高尔基所指出的，他有一种“贵族的神经衰弱”，他的“社会视野是贵族的某些偏见”，表达的是没落贵族对旧俄时代的怀念。因此在政治态度上，他往往表现出动摇、软弱、悲观、消沉。当十月革命爆发时，他从不理解、不接受发展到敌视革命，曾在《敖德萨新闻》上发表文章反对十月革命，最后不得不逃往法国。

布宁的创作成就，体现在他对俄罗斯社会和环境的清晰而准确的描写，直接继承并发扬了列夫·托尔斯泰的以描写人物心理特征为主要特色的现实主义创作风格，这也是布宁对整个俄罗斯文学所作的贡献。



1

在地主家仆人中，克拉索夫家两弟兄的曾祖父绰号叫做“吉卜赛人”，是被杜尔诺沃老爷嗾猎狗活活咬死的。吉卡赛人和杜尔诺沃的婢妇勾搭在了一起，这位主人就指挥家丁把吉卡赛人押到杜尔诺夫卡村外的野地里，吩咐他坐在一个小丘上。主人亲自领着一群狗走过去，高声喊道：“咬死他！”呆坐在那儿的吉卜赛人这时候才拔起脚就逃。可是，人怎么能跑得过猎狗啊。

总算克拉索夫家两弟兄的祖父给自己赎出身来。他带着妻儿进城，居然很快地就火了起来：成了远近闻名的一个窃贼。他给妻子在乔尔纳雅自由村里租了一间破旧的小屋，让她边织花边售卖，而他自己呢，则伙同一个浑名白蹄子的小市民到全省各地教堂去偷窃。被捕后，他的那种举动赢得了全县的人持久不衰的赞扬：据说，他穿着山羊皮靴和棉绒长袍站在那里，蛮横地耸动着腮巴，挤眉弄眼地，一本正经地，甚至不厌其烦地承认那些他一时数说也数说不完的案件：“的确是有这么回事。的确是有这么回事。”

克拉索夫家两弟兄的父亲是个小贩。他在全县各地跑单帮，有一段时间住在故乡杜尔诺夫卡村里，在那儿开了个小铺子，但是后来折了本，开始酿酒，回到城里就死了。他的两个儿子：库齐玛和季洪，先是在小铺子里当伙计，后来也自己贩



乡 村

卖一些货物。他们常常坐在一辆马车上，一口大箱子在中间儿放着，慢慢地赶着车，凄凉地吆喝：“大娘们，买杂——货呀！大——娘们，买杂——货呀！”

杂货中有肥皂、小镜子、头巾、镶宝石的小戒指、线、针、“8”字形的小甜面包，这些都在大箱子里藏着。而大箱子外车上全部都是用货物换来的東西：鸡蛋，死猫，破衣服，粗麻布……

但是，这样在各个地方跑了几年，弟兄俩有一次差点儿闹得白刀子进红刀子出——于是，为了免得惹出祸来，他们终于分道扬镳。库齐玛被一个牲口贩子雇走，季洪在距杜尔诺夫卡村五里地的沃尔果尔镇车站附近的公路上租了一个旅馆，开了一个杂货铺和一家小酒店：经售砂糖、茶叶、雪茄、烟叶等各色杂货。

将近四十岁那年，季洪已经开始胡子花白。然而，他身材高大，仍旧打扮得和过去一样整齐、漂亮。他面色严肃，黝黑中略略露出几块麻瘢，肩背宽阔结实，举止灵活迅速，说话的口气决断而有力。只是眉毛开始比以前蹙起得更频繁，眼睛里的光芒闪得更锐利。

他不知疲倦地跟着几位区警察局局长到处跑——在那些萧瑟的秋天，他们正忙着追缴租税，在村里进行一笔又一笔的交易。他不知疲倦地向地主们收购尚未收割的庄稼，用极低的价钱将耕地租下来……他和一个哑叭厨娘同居了很长一段时间（“这倒不错，她不会说一句混话！”），跟她有了一个孩子，可是她有一次在睡梦中压在孩子身上，孩子给憋死了。后来他重娶了老郡主沙霍娃的一个已过中年的侍女。一讨了老婆，得到赠送，他就“清算了”这时已经败落下来了的杜尔诺沃家的



后裔（那是一位态度温和、身体肥胖的太少爷，虽然刚二十五岁，仍留着很漂亮的栗色大胡子，但是已经秃顶了）。他把杜尔诺沃家的小田庄买下来的时候，一些农民都得意地欢呼起来，因为，要知道，几乎整个杜尔诺夫卡村的地都归克拉索夫家所有了！

而更让庄稼人惊讶的是，他怎么能够在百忙当中分出身来，又要进货色，又要做交易，几乎每天都要去田庄察看，像只老鹰一般注视着每一寸土地……他们惊叹道：“厉害呀！不过，真不愧是个当家人呐！”

每到这个时候，季洪·伊里奇总要劝告那些人。他常常这样教诫他们：“人生在世，遇事不要莽撞，只要你一个疏忽，我就会给你把笼头套上。老兄，做事要公道，我是俄罗斯人，我一个大儿子都不会问你白讨！可是，要记住：我也不可能白送一个大儿子给你！这是开玩笑吗？不，记住，我可不是开玩笑的！”

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她常常怀孕，但每次都生的是女孩，而且夭折了。她现在走路就像只鸭子似的，脚尖向里，身体两面摇摆，面孔蜡黄肿胀，披着暗白稀疏的头发）一面听着一面哼哼道：“咳，瞧你这个人，心眼也太实啦！对他这个浑人你多费什么力气？你数说了他一大堆，可他压根儿一句也不理会。瞧他两条腿叉开着，——好一位阿拉伯省长大人！”

秋天里，在那幢一边临着公路，一边对着大粮仓和车站的客栈附近，只听见车轮吱吱呀呀：一车车的粮食，从斜坡上拐上去驶下来。辘轳儿的吱吱嘎嘎的响声时而不时地一会儿从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卖酒的小酒店的门上，一会儿从那个肮脏、阴暗，弥漫着肥皂、马合烟、鲱鱼、薄荷饼和火油的刺鼻的气



味的小店的门上，传了过来。谈话声时不时地从小酒店里传了出来：“啊——唷！彼得罗芙娜，你这烧酒可真有劲儿！这死鬼，它直冲脑门子。”

“亲爱的，瞧你这张嘴有多甜！”

“可能，你往酒里掺了鼻烟吧？”

“你这可是胡说八道！”

小铺子里更是热闹喧哗：“称一斤火腿，好吗？伊里奇！”

“老兄，感谢上帝，我今年呀，火腿有的是，有的是！”

“什么价钱？”

“便宜得很！”

“老板！你们店里有好焦油吗？”

“亲爱的，这么好的焦油，你爸爸娶媳妇的时候，也没用过！”

“价钱怎么样呀？”

季洪·伊里奇生活中的两件大事是：自己绝了对生儿育女的指望；八家小酒店关了门。当他知道自己再不会做父亲，死了一条心的时候，他就明显地衰老了下来。开始，他还说说笑话：“没有关系嘛，总会有的，”他对朋友们说，“一个人要是没儿没女，活着可就算是白搭。可不是，在多么要紧的地方漏播了种籽……”

后来，他甚至感到恐慌起来，心里嘀咕：这可怎么办——一个睡熟了把孩子憋死了，一个老是小产？日子尤其难过，对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来说，最后一次怀孕的时候，季洪·伊里奇感到苦闷、易怒，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背着人哭泣，暗地里祷告，那样儿很是可怜。每夜她以为丈夫已经睡熟，就借着神灯的光，悄悄地爬下床，费力地跪了下来，伏在地板上，



压低了声音，悲哀地望着神像。然后，露出老态，苦恼地爬起来。甚至对自己季洪·伊里奇都不敢承认，从小他就不喜欢神灯，不喜欢它们那样神秘和肃穆地闪烁着微光：那个十一月的夜晚他一辈子都记得，在一个乔尔纳雅自由村中的破旧不堪、东倒西歪的小屋子里，那时也是点着一盏神灯，——那灯光是多么地柔和，多么使人感到悲哀而又亲切啊！——吊灯的链条投下黑暗的阴影，死一般的寂静笼罩在四周围。父亲直僵僵地躺在神像下的铺板上，眼睛合着，削尖的鼻子翘起，蜡黄的手臂交叉在胸口，而离他很近的地方，在给破红布遮着的小窗子外面，一群入伍的新兵正在唱着感伤而又激昂的歌曲，一面吆喝，一面不成调地拉着手风琴过去……如今，神灯常常被点着。

几个弗拉基米尔的制盒工人有一次到大车店的院子里来喂马，打这之后，屋子里就有了一本《魔法占卜大全》。每天傍晚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都戴上眼镜，将蜡烛油搓成小球儿，然后把它掷到占卜书上的圈圈里。而季洪·伊里奇则不时把眼睛斜过去看。然而，那些答案都是很粗俗的，不祥的，或者，没有丝毫意义的。

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的问题是：“我丈夫爱我吗。”

占卜书上给出的答案是：“象狗爱棒子一样爱你。”

“将来我有几个孩子？”

“命里注定你要死，必须从地里把野草拔掉。”

接着，季洪·伊里奇说：“给我来打一个……”

于是他占卦道：“我应当和某某人打官司吗？”

“把你嘴里面的牙数一数吧。”

有一回，季洪·伊里奇朝空落落的厨房里望了一眼，看见



乡 村

妻子正在厨娘的孩子睡过的摇篮旁边呆着。窗台上一只小花鸡边走边吱吱叫，用嘴喙啄着玻璃逮苍蝇，而妻则坐在铺板上，一面摇晃那只摇篮，一面用可怜的颤巍巍的声音唱一支古老的摇篮曲：

我的小宝宝睡在什么地方?
宝宝的小被窝铺在什么地方?
他睡在漆花的摇篮里，
他睡在高高的楼房里，
谁也不许上咱们家来呀，
不许咚咚地在楼上走呀！
他睡觉了，他睡着了，
挂着波纹绸的花帐子，
不透光的帐子……

立刻，季洪·伊里奇的神色大变。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仔细地望了望他，顾虑消除了，不再害怕，——索性放声大哭，然后，一面擤鼻涕，一面悄声说：“你带我朝圣去吧，看在基督的份上……”

于是季洪·伊里奇就带她去了扎顿斯克。但是，在路上他想到，无论如何上帝都要惩罚他的，他整日忙忙碌碌，只有在复活节临时他才去做弥撒，一些亵渎神圣的念头也给他转到了：老是把自己去和圣徒的父母作比较，因为他们也是很晚还没得子。这种想法很荒唐，然而他早就已经注意到，有时候自己会变成另一个人，一个思想在这方面比他更为糊涂的人。动身之前，他收到了一封从阿丰寄来的信，信中说：“最虔诚的



施主季洪·伊里奇！我，圣阿丰山向圣母献祭的尘世中人，愿主为你祝福，望你得到拯救，享受安宁，愿万人称颂的圣母永远保佑你！我十分荣幸地获悉多种你的善举，听说你常常热心施舍，兴建僧侣的宿舍和神灵的庙宇。现在，由于年久失修，我的房子十分地破旧……”于是，为了修建这幢茅屋，季洪·伊里奇寄了十个卢布过去。他早已不再像从前那样自鸣得意，天真地相信他的名气会真的一直传到阿丰，他明知道阿丰大多数的茅屋都已经破旧，然而，他仍然把钱寄了去。可惜，虽然这样做了，结果仍是没用，怀孕最终仍是以一场痛苦结束：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在生下最后一个死婴之前就开始在睡梦中呻吟，哆嗦，怪声尖叫……她说在梦中一霎时觉出一种难以遏制的喜悦，同时又有一种无法摆脱的恐怖：她一会儿看到圣母，全身镶宝镀金的衣服璀璨发光，在原野中向她走过来，同时不知从哪里传来悦耳悠扬、声调渐趋高亢的歌曲；一会儿看见床底下蹿出来一个小鬼，黑暗中你没法辨别它，但是凭内在的视觉你可以清楚地看见它，后来它索性灵活地、响亮地、尖锐地吹起口琴来了！那样会更舒适一些的，如果不是睡在绒毛褥子上，不是睡在闷气的屋子里，而是睡在户外，睡在谷仓屋檐底下的话。但是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感到害怕，说：“狗会走过嗅你的脑袋……”

自从生儿育女的希望落了空，脑子里就越发频繁地转到了这个念头：“该死，这样受苦，都是为的些什么呀？”而政府的专卖办法，更是如同往创口里洒了把盐。他开始摇晃着手，撇起了嘴，痛苦地耸起或蹙紧眉毛，尤其是在说“要知道啊”这句口头禅的时候。和过去一样，他仍旧打扮得很年轻——脚上穿着做工考究的小牛皮靴，斜襟上衣里斜领的绣花衬衫。然



乡 村

而，他的胡子都白了，蓬乱了、稀疏了……

那年夏天，天公似乎故意作虐，气候干旱燥热。黑麦完全没有指望了。于是，他开始将满腔的苦闷向顾客们一吐为快。

“关门吧，关门吧！”谈到他酒店的买卖时，季洪·伊里奇将每一个字都咬得很清楚，“这有什么法子！政府专卖嘛！连财政大臣都要做买卖！”

“咳，瞧你这张嘴呀！”娜斯塔西雅·彼得罗芙娜哼哼着说，“瞧你再说下去！你会给他们充军到鬼不生蛋的地方去的！”

“别恐吓人！”季洪·伊里奇眉毛竖起，打断了她的话，“别这样！别把每个人的嘴都用手帕堵起来！”

接着，他把一个个字咬得更加清晰，转过去向一个顾客说：“瞧那黑麦多可爱！说真的，每个人看了都爱！连夜里都可以看得到。走到门口，就着月光朝地里一望，象禿脑袋瓜一样光灌灌的！你出去瞧瞧：它在闪亮着呐！”

那一年，圣彼得节前的斋戒期里，四天的时间都被季洪·伊里奇消磨在了市集上和城里。由于天热，心烦，再加上夜里没睡好，他越发觉得情绪不快。往常他到市集上去的时候，通常都是兴致勃勃的。天色擦黑的时候，就在大车上面铺了干草，他涂了油，那辆老长工和主人自己所乘的车上面还摆好了大衣和靠垫。车迟迟驶出，吱吱呀呀地响着，一直走到天亮。开始，大伙儿亲热地吸烟，谈话，彼此讲述一些商人怎样在过夜和赶路时被杀害的可怕的故事。后来，季洪·伊里奇睡着了，睡得非常适意，在梦中听到迎面来的人说话，觉出大车仿佛是一直在朝山下走，摇摇晃晃地颠簸着，帽子一直滑落下来，腮帮子不停地在靠垫上移动，脑袋觉出了夜里的寒气；甚至日出前晨露未晞，在暗绿色的庄稼地里醒过来也是愉快的。



那时可以看见城市在远远的淡青色的低地上，喜盈盈地现出白色，那里的教堂灿灿发亮，于是他畅快地打个哈欠，朝远处传来钟专用的地方画十字，把马缰从半醒半睡的老头儿手里接过来，在清晨的寒气中老头儿显得像小孩儿似的疲软，而在黎明的光线中他又如白垩般苍白……可是这一次，季洪·伊里奇把村长所乘的车打发走了，独自个儿坐了一辆双轮马车出发了。夜里很暖，月华如洗，但是没有什么可以值得欣赏的景色。走了一程子路，他感到累了。快进城时，在十来里开外的草原中，已经可以看见市集上、医院和监狱里的灯火，然而这些遥远的、迷茫的灯火又仿佛是永远也无法走近似的。那家谢普纳亚广场上的客栈，里面闷热难受，跳蚤咬得厉害，频频从大门口传来喧哗的人语，大车驶进石块儿铺的院子里辚辚地响，鸽子咕咕地叫，公鸡一大早就喔喔地啼，白色从敞开着的窗子外面吐出来，他连眼睛都没法合拢一下。第二天夜里，他试着在停在市集上的马车里睡，但仍睡得不好：篷帐里灯火通明，马大声嘶鸣，人们谈着话在四周走来走去，天快亮的时候，他刚合上眼，医院和监狱里钟声齐鸣——而一头老母牛则紧凑近他头的上空，发出可怕的哞声……

“活受罪呀！”这几日他白天黑夜时刻转到这么个念头。

牧场上，摆了长达整整一里的市集，永远是那样乱糟糟、吵吵闹闹的。人们只听见马匹的嘶鸣，人群的喧哗，孩子的口笛啼啭，以及旋转木马上乐队奏出的波兰舞曲和进行曲。从清晨到傍晚，一群叽叽呱呱的男女，蜂拥着从畜粪狼藉、尘土飞扬的小道上走过，道路两旁都是篷帐和大车，母牛和马，临时搭建起来的戏台，以及油腻的火钵中散发着油类臭的饮食摊。和往常一样，来了许多对交易和吵嘴都异常热心的小姐；



乡 村

源源不绝地过去了许多瓮声瓮气地唱着歌的残疾人和乞丐，病夫和瞎子，其中有坐着小车的，也有拄着拐杖的；戴着孔雀翎帽，穿着棉绒背心的马夫紧勒着马，警察局局长那辆丁零零响着小铃铛的三套马车缓缓地从人群中驶过……季洪·伊里奇的顾客很多，向他走过来的有面色发青的吉卜赛人，有身上穿着肥大的帆布衣服，脚上蹬着后跟踏歪了的长统皮靴的红头发波兰犹太人，有穿着腰上打着褶的外衣、戴着遮檐便帽、面孔给晒得黑黑的贵族小地主。走过来的有一个陪着穿英国服装的妻子、叫巴赫青公爵的美男子骠骑兵；再有一个老了的塞瓦斯托波里英雄赫沃斯托夫，这人身材魁梧，瘦骨嶙峋，浓眉大眼尤其引人注目，黑黝黝的脸上满是皱纹，身上是很长大的制服和搭拉着的裤子，底下是宽头长统靴，头上戴着黄帽圈的大帽子，帽边底下露出他的被染成暗褐色的，被梳拢在鬓角上的头发来……巴赫青身体向后微仰，眼睛瞅着马，嘴角边的胡子里和唇上映出矜持的微笑，那条樱桃红马裤里的腿还一面在抖动着。赫沃斯托夫嘶嘶啪啪拖着脚步，走到那匹用一只火红色眼睛斜瞅着他的马跟前，仿佛差点儿摔倒在地，然后停了下来，一再举起拐杖，用毫无表情的粗嗓子不厌其烦地问：“你要多少？”

不论问价的人是什么人，你都得回答。季洪·伊里奇回了话，但那是很勉强的，他咬紧牙关，要了很高的价，所以没成交，顾客们就都走了。

太阳把季洪·伊里奇晒得黝黑黝黑的，人也瘦了，身上满是尘土，脸上没有一丝血色，嘴里渴得要命，全身疲软无力。后来，他肚子很痛，开始抽搐。他不得不去了医院。但是，到了那里，排队等了约摸有两个钟头，坐在闹哄哄的过道里，闻